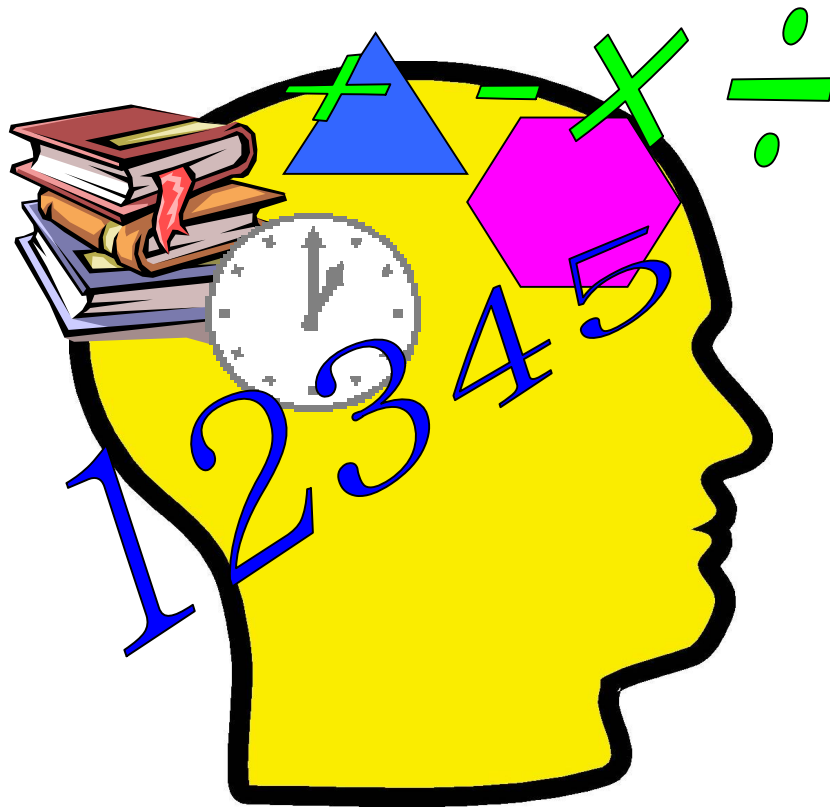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屆桃園市長盃 珠心算暨數學國際公開邀請賽



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議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中華珠算學術研究學會

主辦單位：桃園市多元教育發展協會

協辦單位：新加坡珠算協會、馬來西亞 TMA 珠心算研修學院、泰國珠算協會、香港啟幼國際數學學會、响亮教育國際文教機構、台灣超腦力珠心算國際文教機構、小狀元珠心算教育中心、桃園市家長會長協會、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、文化國際同濟會、米堤大飯店、古華花園飯店

比賽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9 日(星期日)

比賽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區婦幼館（桃園市平鎮區廣成街 10 號）

聯絡電話：0933110582(胡小姐)

第三屆桃園市長盃珠心算暨數學國際公開邀請賽

- 一、主旨：為弘揚國粹，提倡珠心算教育，並由珠心算技能結合數學課程激發學習潛能，提升學童數學計算能力，培育國家基礎科學人才，躍昇國際領域為宗旨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議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中華珠算學術研究學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多元教育發展協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加坡珠算協會、馬來西亞 TMA 珠心算研修學院、泰國珠心算協會、美國珠心算協會、响亮教育國際文教機構、台灣超腦力珠心算國際文教機構、小狀元珠心算教育中心、桃園市家長會長協會、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、文化國際同濟會、米堤大飯店、古華花園飯店
- 五、大會主席：鄭市長文燦
- 六、大會會長：施美鈴
- 七、顧問：呂立委玉玲、陳立委學聖、陳賴立委素美、姜區長義坤、彭議員俊豪、舒議員翠玲、魯議員明哲、黃議員敬平、謝議員彰文、劉議員仁照、黃議員婉如、王校長亞賢
- 八、比賽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9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8:00~13:30
- 九、參加資格：全國及海內外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皆可參加。
- 十、報考項目：心算、珠算、數學、祖孫樂活組。
- 十一、參賽方式：心算、珠算、數學、祖孫樂活組，每位選手只能報一組別參賽。
- (1). 心算組別：幼童組、一年級、二年級、三年級、四年級、高年級、國高中組。
 - (2). 珠算組別：幼童組、一年級、二年級、三年級、四年級、高年級組、國高中組
 - (3). 數學組別：幼童組、國小（一～六年級組）、國中（七～九年級組）。
 - (4). 祖孫樂活組：阿公(阿嬤)與孫子(女)兩人一組。
 - (5). 各組未滿 8 人者採併組比賽；不可跨組比賽、不可降年級參賽，以示公正，違反規定取消得獎資格。
- 十二、比賽規則：
1. 心算比賽：依據全國珠算心算比賽辦法執行。
 2. 珠算比賽：請選手珠算比賽一律使用算盤或左手一定握算盤作答, 違反者不予計分。
 3. 數學：賽程中不得使用電子計算機、算盤或任何計算器，幼童組、一年級採傳統作答直接在試卷上寫答案(選擇題答案為 1 或 2 或 3 或 4)國小二~六年級、國中七~九年級，採取電腦讀卡閱卷(選擇題答案為 A 或 B 或 C 或 D)請各選手攜帶 2B 鉛筆作答。
 4. 祖孫樂活比賽：依據全國珠算心算比賽辦法執行。
- 十三、報名方式：
- (1). 每校免費報名三位選手參賽，每位參賽選手只限報一組，未蓋學校官印不予受理。
 - (2). 即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截止，外縣市可採通信報名，報名時請詳填名字、年級、西元出生年月日以及報名單位，逾期恕不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(3). 凡參加單位，請填寫報名人數統計表（如附件）。可 e-mail 至 s4912397@gmail.com。

(4). 報名表請掛號寄至【桃園市中壢區愛國路 83 號 2 樓之 4 胡雲英老師收】。

聯絡電話：(03) 4914377、0933110582

十四、比賽項目及程度分組表：

(一) 心算組：比賽範圍（歡迎海外及台灣就讀幼童、國小、國高中之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）

組別	程度(限制時間 1 分 30 秒)	參考教材	備註
幼 童 組	加減算一位三目，共 60 題。計 600 分	205	2015.8.31~2012.9.1
一年級組	十一級加減心算一位三目，共 60 題。計 600 分	311B	2012.8.31~2011.9.1
二年級組	十級加減心算，共 60 題(一位 4 目 30 題、二位 3 目 30 題。計 600 分	310B	2011.8.31~2010.9.1
三年級組	九級加減心算，共 120 題(一位 5 目 30 題、二位 4 目 30 題。計 600 分	309B	2010.8.31~2009.9.1
四年級組	(3×1)、($4 \div 1$ 或 $3 \div 1$)各 20 題 四級加減心算二位 8 目 10 題 共計 50 題。計 300 分	002 003 304	2009.8.31~2008.9.1
高年級組	(3×1)、($4 \div 1$ 或 $3 \div 1$)各 20 題 三級加減心算二位 10 目 10 題，共計 50 題。計 300 分	002 003 303	2008.8.31~2006.9.1
國高中組	(2×2)、($4 \div 2$ 或 $3 \div 2$)各 20 題， 二級加減心算 2~3 位小數點 10 目 10 題 共計 50 題。計 300 分	002 003 302	2006.8.31~
附 註	(1)加減心算每題 10 分、乘除心算每題 5 分。各組均比賽一場，限制時間 1 分 30 秒。 (2)請依學生學習年級報名各組別，不可跨組比賽及降級比賽。 (3)依據全國珠算心算比賽辦法執行。		

(二) 珠算組：比賽範圍（歡迎海外及台灣就讀幼童、國小、國高中之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）

組別	程 度(限制時間 3 分鐘)	參考教材	備註
幼 童 組	★ 無口訣(每題 4 目 1 位數加減算)30 題 12 級(每題 5 目 1 位數加減算)30 題 計 600 分	005 112	2015.8.31~2012.9.1
一年級組	★ 11 級(每題 7 目 1 位數加減算)60 題 計 600 分	111	2012.8.31~2011.9.1
二年級組	★ 10 級(每題 10 目 1 位數加減算)60 題 計 600 分	110	2011.8.31~2010.9.1
三年級組	★ 9 級(每題 10 目 1~2 位數加減算)60 題 計 600 分	109	2010.8.31~2009.9.1
四年級組	★ 8 級(每題 10 目 2 位加減算)60 題 計 600 分	108	2009.8.31~2008.9.1
高年級組	六級 $\times 20$ 題(3×2)或(2×3)、 $\div 20$ 題($4 \div 2$ 或 $3 \div 2$) $\pm$ 每題 10 目 20 題(2~4 位小數點) 計 400 分	106	2008.8.31~2006.9.1
國高中組	五級 $\times 20$ 題(4×2 或 3×3)、 $\div 20$ 題($5 \div 2$ 、 $5 \div 3$)或 ($4 \div 2$ 、 $4 \div 3$) $\pm$ 每題 10 目 20 題(3~4 位小數點)計 400 分	105	2006.8.31~
附 註	(1)加減心算每題 10 分、乘除心算每題 5 分。各組均比賽一場，限制時間 3 分鐘。 (2)請依學生學習年級報名各組別，不可跨組比賽及降級比賽。 (3)請選手珠算比賽使用算盤或左手一定握算盤，違反者不予計分。		

(三) 數學組比賽之範圍 (90%依本學期各版本課本範圍參考, 10~20%技巧性超範圍試題, 以本學期第二次段考課程為主) 數學組比賽程度表:

組 別	題 目	限 制 時 間
幼童組、國小一年級	選擇題(共計 30 題) 總分 300 分	25 分鐘
國小二~六年級組	選擇題(共計 30 題) 總分 300 分	25 分鐘
國中七~九年級組	選擇題(共計 20 題) 總分 200 分	25 分鐘
附 註	*賽程中不得使用電子計算機、算盤或任何計算器, 一律使用試題考卷作答。 *幼童組、一年級採傳統作答, 直接在試卷上寫答案(選擇題答案為 1 或 2 或 3 或 4) *國小二~六年級、國中七~九年級, 採取電腦讀卡閱卷(選擇題答案為 A 或 B 或 C 或 D)請各選手攜帶 2B 鉛筆作答。	

備註: 本次比賽命題老師, 由現任國中、國小教師命題, 且未派學生參加本次盛會, 以示公平公正。

(四) 祖孫樂活組比賽之範圍: 歡迎海外及台灣祖孫 2 人(一組)報名參加

組別	程度	參考教材	時間
祖孫樂活組	十二級加減 1 位 5 目、十一級加減 1 位 7 目、十級加減 1 位 10 目各 20 題。個人小計 600 分【2 人 1 組總計 1200 分】	112 111 110	限制 3 分鐘

十五、成績評定:

個人綜合成績: 1. 以個人所得分數之高低, 決定名次。

2. 選手若成績評定滿分時, 得並列之, 總冠軍一名以年齡小為優先。

3. 個人所得分數總分相同時, 以年齡小者為優先。

十六、獎勵辦法:

※心算組、珠算組、數學組、祖孫樂活組(個人獎):

名 次	錄取名額	獎 項	備 註
總冠軍	1 名	獎盃乙座、獎狀乙紙 各組總冠軍之選手獎學金新台幣 500 元	※各組總冠軍及第 1、2 名之選手, 頒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, 比賽後再行文寄獎狀至各學校或指導老師。
第 1 名	10%	獎盃乙座、獎狀乙紙	
第 2 名	10%	獎盃乙座、獎狀乙紙	
第 3 名	30%	獎盃乙座	
第 4 名	若干名	獎盃乙座	

※團體獎:(團體總冠軍獎)

1. 依報名參賽人數前 5 名之團體單位, 於比賽當天頒發『團體總冠軍』獎盃乙座, 以茲表揚。

2. 凡各報名單位參賽選手達 30 人以上者之指導老師或單位, 頒發『成績輝煌獎』獎盃乙座, 以資表揚。

3. 歡迎海外及台灣之幼童組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之選手踴躍報名參加。

十七、說明事項:

1. 選手證於 12 月 1 日(星期六)下午 13:00~17:00 當日領取, 為避免郵寄遺失, 請各單位派代表親至【桃園市中壢區愛國路 83 號 2 樓之 4 胡雲英老師】領取。(選手證請比賽前務必發給選手留存, 以利尋找比賽場次、座位及時間等), 感謝您的支持與配合!

2. 活動當天如遇天災(颱風、地震等), 以桃園市政府公告之新聞發佈“不上班, 不上課”為準。

3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 如需補充事項時, 將於比賽大會中宣佈。

第三屆桃園市長盃珠心算暨數學國際公開邀請賽報名表

學 校 編 號					學 校 名 稱					指 導 老 師				
連 絡 電 話					行 動 電 話					E-MAIL				
郵 寄 地 址	郵遞區號												☐ 郵寄	
													☐ 自取	
編 號	參 賽 組 別	選 手 編 號		試 場 別	姓 名	西 元 出 生 年 月 日	就 讀 學 校 (年 級 班 級)				備 註			
1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

請蓋學校官印

每校免費報名三位選手參賽，每位只報一組，
未蓋學校官印不予受理。

※報名表請於11月7日前掛號寄至【桃園市中壢區愛國路83號2樓之4 胡雲英老師收】。

桃園市多元教育發展協會；聯絡電話：(03) 4914377、0933110582

※報名表請以正楷，詳細、確實填寫選手資料（請務必填寫學生之西元出生年月日、就讀學校及年級，以免學生被視同年齡最大之選手）。請影印一份自行存查，一份郵寄主辦單位（如用電子檔，請e-mail大會文書組。信箱：s4912397@gmail.com以備存查）。謝謝！